

柒、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採購執行情形之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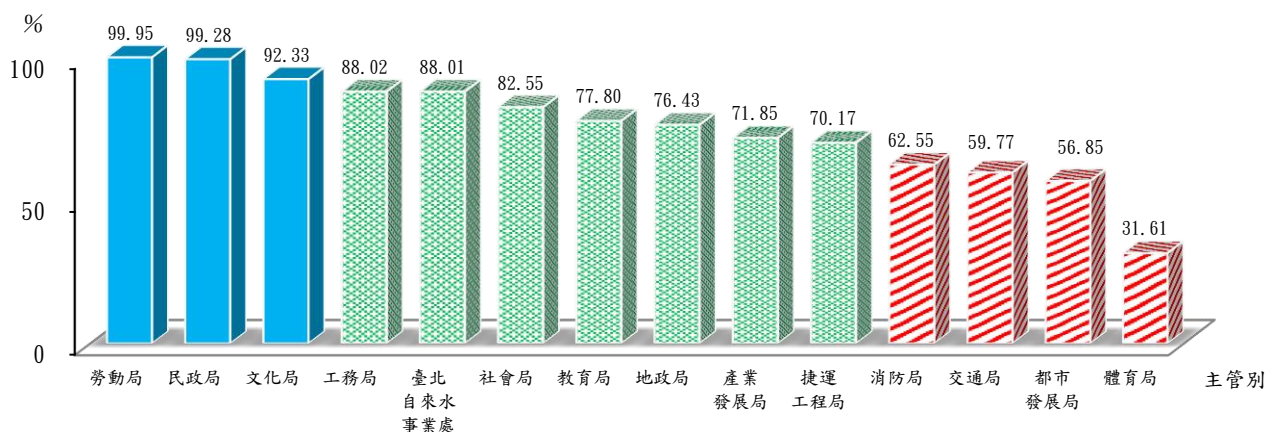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為帶動區域發展，打造幸福宜居城市，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投入鉅額建設經費於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採購。113 年度經本處賡續針對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辦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採購作業加強查核，茲將其執行情形說明如次：

一、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之查核

(一)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113 年度臺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總經費達 1 億元以上，由本處列管者計有 153 項，其中以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辦理者計 151 項，分屬體育局、都市發展局、交通局、消防局、捷運工程局、產業發展局、地政局、教育局、社會局、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務局、文化局、民政局及勞動局等 14 個主管機關辦理，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590 億 2,531 萬餘元，執行數 434 億 4,778 萬餘元，執行率 73.61%，各項計畫依主管機關別，彙列如圖 1、表 1，其中年度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之計畫計有 61 項，其計畫明細如表 2。另本處列管臺北市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以特別預算辦理者計 2 項，為捷運工程局辦理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之「萬大—中和—樹林線（第 1 期工程）」及「信義線東延段」等案，截至 113 年底止，累計分配數 666 億 6,746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567 億 261 萬餘元，執行率 85.05%，各項計畫執行情形如表 3。

圖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概況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二) 審計機關查核情形

臺北市政府每年持續投入鉅額經費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其執行成效攸關市民生活品質、市容整體發展及政府施政形象。本處查核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發現尚待檢討改進及相關機關函復內容，歸納摘述如次：

1. 共同性執行缺失：

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以厚實市政基礎建設，惟整體預算執行率未達 8 成，且落後案件較往年大幅增加，亟待探究問題癥結，並督促各主辦機關研謀改善，俾發揮公共建設計畫成效：臺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 113 年度推動億元以上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由本處列管者共計 153 項，其中編列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辦理者計 151 項，年度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者計有 61 項，整體年度預算執行率 73.61%；另編列特別預算辦理者計 2 項，累計預算執行率 85.05%，其中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之信義線東延段 1 項累計預算執行率僅為 57.16%。經查落後原因，主要係原物料上漲及營建環境缺工，致招標中案件多次流標、施工中案件工程進度延誤，或有新增需求辦理變更及估驗計價作業延遲等情事，雖與往年雷同，惟近年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之項數占比，由 109 年之 31.93%，逐年下降至 112 年之 23.02%，113 年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之項數占比卻上升至 40.52%（圖 2），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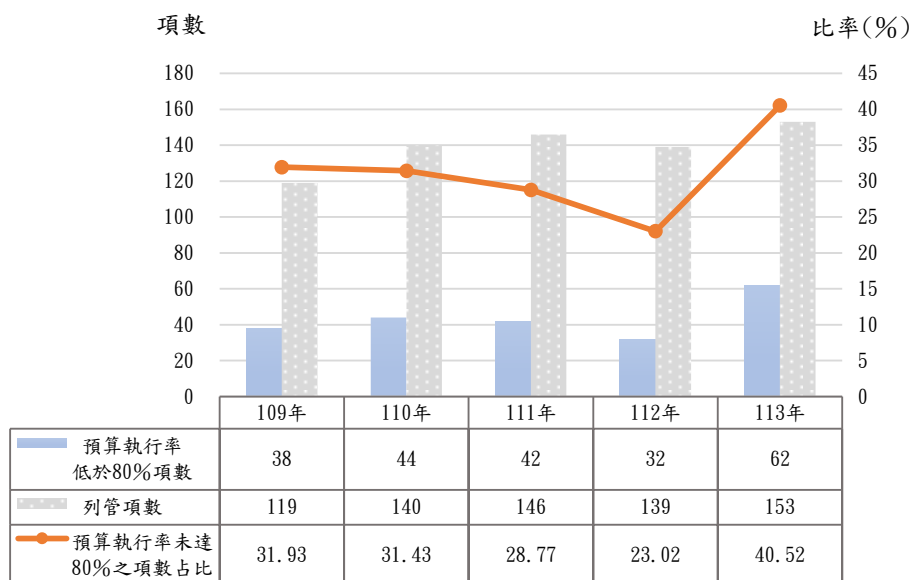
近 5 年新高，且為 112 年度之 1.76 倍，影響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成效甚鉅，允待探究預算執行率落後之系統性問題，並督促各主辦機關針對落後癥結原因確實檢討，研謀具體因應措施，經函請臺北市政府督促各機關研謀改善。據復：已要求各機關針對預算執行落後案件，確實探究原因，

逐案檢討提出相應改善措施，並就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成效及保留數額之多寡，作為核定各機關歲出概算之重要參據，且持續督促各機關落實各項預算執行規制並加強考核作業，俾有效改善預算執行落後情事，及早發揮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

2. 個案計畫執行缺失：

(1) 推動捷運士林站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計畫，期帶動周邊地區朝向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惟核有建置案統包工程物價指數調整計算錯誤致溢付款項、未依規定展延工期、外露鋼材未依規定進行防銹處理及統包廠商未依約派駐專職機電主任等情事，均待檢討改善：臺北市政府推動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場站開發政策，鼓勵

圖 2 近 5 年重大建設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項數及占比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開發捷運場站周邊地區，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並改善地區之交通及環境品質。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捷運公司）為配合前揭場站開發政策，規劃以捷運士林站進行開發示範，期帶動周邊地區朝向大眾運輸導向發展，並於 109 年 5 月辦理「捷運士林站 TOD 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案統包工程」，決標金額 18 億 997 萬元，預定興建地下 4 層、地上 20 層之大樓，使用用途包括商場、辦公室及飯店等，計畫期程為 109 至 113 年。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 依統包工程契約內附「臺北市政府工程採購物價指數調整計算規定」，統包廠商所提細部設計項目之單價，應以開標當月之物價作為編列依據，惟查捷運公司於 111 年 8 月核定統包廠商提送之統包工程預算書，其中型鋼及鋼筋等材料之預算單價與開標月（109 年 5 月）營建物價相較，比率高達 143%~162%，因以此超額編列之預算單價作為估算物價調整費用結果，致溢付物價調整款逾千萬元；另抽核部分估驗計價之物價調整費用計算資料，發現部分材料已引用「個別項目」指數估算物價調整費用，惟於辦理「中分類項目」物價調整款計算時，所引用之指數卻未排除前揭「個別項目」已調整部分，核有指數引用錯誤情形，且物價調整款計算時未扣除不得納入物調計算之契約工項，均造成溢付物價調整款項；B. 統包廠商依「臺北市政府工程契約訂約後工期核算要點」規定申請不計及展延工期作業，其中不計工期之天數計算錯誤，或申請展延事由不符天災之要件，惟機關及監造單位未加詳查仍予同意，溢列工程展期天數計 50.5 天；C. 部分區域外露鋼材未依契約內附需求書規定以熱浸鍍鋅進行防銹處理，且統包廠商未依服務建議書派駐專職機電主任人員等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A. 已完成統包工程預算書重新編列及檢討扣除不得納入物調計算之契約工項，並清查已估驗計價之各期物價調整金額，業於 114 年 2 月估驗計價扣回溢付款項共計 1,393 萬餘元；B. 已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將溢列不計工期天數 50.5 天全部追回；C. 外露鋼材未以熱浸鍍鋅進行防銹處理部分，已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結算與原契約差異金額 172 萬餘元，後續將於驗收階段採減價收受辦理；另機電主任缺額，於 113 年 9 月 23 日計罰統包廠商 252 萬元，並依契約規定檢討專案管理（含監造）廠商及統包廠商前開各項違失責任，共計扣罰 4 萬餘元，又專案管理（含監造）廠商部分，亦將依「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要點」履約績效評量表各評量項目按實際疏漏情形予以扣分。（詳乙-87 頁）

(2) 新建工程處代辦中山區錦州街基地公共住宅新建工程，以配合市府政策持續提供優質之出租住宅居住環境，並落實居住正義，惟部分施工項目未依契約規定或實際施作情形估驗計價，致溢估契約價金，另施工品質間有未臻完善情事，允待檢討改善：臺北市政府為提高公共住宅比例，提供青年、就學、就業及弱勢家戶優質租戶環境，並落實居住正義、永續經營住宅資源及帶動地方經濟發展，由都市發展局（下稱都發局）規劃辦理「臺北市中山區錦州街基地公共住宅新建工程」，預計興建地下 4 層、地上 20 層鋼骨鋼筋混凝土造建築物，可提供社會住宅共 387 戶。案經都發局辦理工程發包，於 108 年 8 月 27 日決標，決標金額 22 億 500 萬元，嗣後交由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下稱新工處）代辦工程及委託監造履約事宜，已於 109 年 2 月 17 日開工，

截至 113 年底止尚在施工中。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 依本工程契約所附臺北市政府工程採購物價指數調整計算規定附註第 3 點規定：「契約變更原則或方案經機關核定後，於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前確有先行施作之必要時，屬新增項目者，機關於核定底價時應考量該項目之施工月實際市場行情，該部分無物價調整之適用；屬原契約項目者，按施作當月指數比較開標當月指數計算調整。」新工處辦理本工程契約變更作業，對於包含原契約項目且於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前已先行施作之「土方工作，B2-B5 類土方運棄（不含棄土證明）」及「結構用混凝土，預拌，420kgf/cm² 卜特蘭 II 型」等 2 項新增工項，未依規定按施作當月物價指數比較開標當月物價指數計算調整單價，致溢估工程契約價金；B. 本工程「施工護欄及圍籬，甲種施工圍籬，組合式固定，高度 2.4M，含警示燈（含防溢座及噴漆及圖樣處理）」、「施工圍籬，綠美化」及「土方工作，B8 類棄土方（含廢棄物證明）」等 3 工項，未依實際施作情形辦理估驗計價；C. 施工廠商於施工期間調派外籍勞工進行施工，惟未依契約規定認定外籍勞工人數，並據以扣減外籍勞工與本國勞工之人力成本價金差額；D. 施工廠商施工過程因污染環境或噪音超標等事由，遭環境保護相關主管機關裁處罰鍰，惟部分違規案件未依契約規定罰扣懲罰性違約金；E. 本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下稱餘土）處理方式，原規劃由施工廠商自覓合法土資場或借土區，嗣該處協助施工廠商將餘土處理改為交換至臺北港收容，並辦理契約變更新增「土方工作，B2-B5 類土方運棄（不含棄土證明）」（單價為 526.05 元/M³）工項以支付價款，惟查該工項中，編列有工作內容不明之「土方工作，棄土（不含棄土證明）」（單價為 270.32 元/M³）細項，且工務局工程發包參考單價之相關土方處理工（細）項中，亦查無該細項，新工處卻支付該工項全部估驗計價款；F. 經抽查現場施作項目，B 棟 20 樓管道間牆壁因施工作業疏失造成壁面壁磚損壞、地下 1 至 3 樓連續壁壁體有 6 處位置滲水等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A. 經檢討「土方工作，B2-B5 類土方運棄（不含棄土證明）」及「結構用混凝土，預拌，420kgf/cm² 卜特蘭 II 型」等 2 工項，分別溢估 494 萬餘元、8 萬餘元，已於估驗計價中扣回；B. 依實際數量計算後，「施工護欄及圍籬，甲種施工圍籬，組合式固定，高度 2.4M，含警示燈（含防溢座及噴漆及圖樣處理）」、「施工圍籬，綠美化」及「土方工作，B8 類棄土方（含廢棄物證明）」等 3 工項，分別溢估 76 萬餘元、86 萬餘元及 158 萬餘元，已於估驗計價中扣回，另檢討監造單位責任中；C. 本工程外籍勞工共計 8 人，現場工作時間 113 年 3 月 27 日起至同年 12 月 13 日，已於估驗計價中扣回與本國勞工人力價差 79 萬餘元；D. 已依契約扣罰懲罰性違約金 3 萬餘元，爾後於收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裁罰（處）書後，將同步依據契約約定扣罰懲罰性違約金；E. 「土方工作，B2-B5 類土方運棄（不含棄土證明）」工項項下之「土方工作，棄土（不含棄土證明）」細項價金共計 1,210 萬餘元，將於估驗計價中扣回，另檢討監造單位責任中；F. 壁面壁磚損壞及連續壁滲水等現場施工品質缺失部分，已督促施工廠商改善完成。（詳乙-70 頁）

(3) 為提供多樣化之運動設施及滿足全年齡層運動休閒需求，辦理臺北市克強公園游泳池暨新生公園網球場改建全民運動館統包工程，惟部分工項未依實際施作情形辦理估驗計價，且

分項施工計畫及材料管制作業未臻完善等情，允待檢討改善：體育局為充分照顧各年齡層、不同運動需求的民眾，讓市民享受及擁有優質運動資源，規劃將已使用多年及設施有限之克強公園游泳池，改建為地上 5 層、地下 2 層建築物，包含室內及戶外游泳池、各式綜合球場及教室、兒童體適能中心、停車場等空間；並規劃將原新生公園網球場及游泳池拆除，改建為地上 3 層、地下 1 層建築物，包含體適能中心、運動教室、多功能教室、親子休憩空間及綜合球場，並設置室內射擊靶場作為場館主軸特色，而戶外仍保有游泳池、網球場、籃球場等複合式運動場，經辦理「克強公園游泳池暨新生公園網球場改建全民運動館統包工程」，於 111 年 8 月 23 日決標，契約金額 10 億 5,182 萬餘元，並於 111 年 9 月 2 日開工，截至 113 年底止尚在施工中。經查統包工程執行情形，核有：A. 統包廠商辦理新生公園網球場改建全民運動館（下稱新生工區）設計作業，於詳細價目表編列 355 支擋土樁，且其單價分析表編列每支擋土樁所含之鋼筋數量為 0.6 噸，惟按設計圖說計算，每支擋土樁所含之鋼筋數量僅約 0.49 噸，且該局於統包廠商施工後，未查察鋼筋實際使用數量即於估驗時按單價分析表如數計價，致溢編及溢估擋土樁鋼筋數量 39.05 噸；B. 新生工區詳細價目表編列「管理中心-地上結構物拆除-B8（含證明）」項目，契約數量 122.27M³，統包廠商執行拆除運棄後已全數估驗計價，惟據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制運送三聯單等相關資料所列，該工區所拆除運棄廢棄物，係以 20 噸抓斗車載運，共計 2 車次，按該等車種及車次予以計算，其實際拆除運棄之數量並未達契約數量，核有溢估；C. 克強公園游泳池改建全民運動館（下稱克強工區）及新生工區契約詳細價目表之施工圍籬、工區大門等 2 工項，其單價分析表均內含日常之維護保養及完工後之拆除工資，而本統包工程尚在施工中，該等施工圍籬及工區大門仍作為工區阻隔用並未拆除，且尚需持續維護保養，惟該局估驗時卻將施工圍籬及工區大門工項費用如數全額計價；D. 統包廠商提送之新生工區及克強工區拆除工程分項施工暨品質計畫書、新生工區預壘樁施工計畫書，未於各該分項工程開始施工前 30 日提送，卻未依約計罰；E. 監造單位未依核定之監造計畫，將新生工區擋土樁及壓梁用之鋼筋、水泥砂漿及混凝土等材料之取樣、送驗、代表數量及試驗結果等資訊填報於材料試驗管制表，不利於材料品質管控等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A. 經檢討數量確有不符，溢估金額計 107 萬餘元，已於估驗中扣回；又統包廠商之設計單位計算數量錯誤且金額差異逾 5% 部分，已依約裁罰 1 萬餘元；另專案管理暨監造廠商審查未確實部分，已依「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要點」規定予以扣分記點；B. 溢估金額計 15 萬餘元，已於估驗中扣回；又統包廠商之設計單位計算數量錯誤且金額差異逾 5% 部分，已依約裁罰 1,013 元；另專案管理暨監造廠商審查未確實部分，已依「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要點」規定予以扣分記點；C. 溢估金額計 8 萬餘元，已於估驗時扣回；D. 已依約裁罰統包廠商懲罰性違約金 3 萬餘元；E. 配合施工所辦理之鋼筋、水泥砂漿及混凝土等材料檢（試）驗，業將其進場資料、取樣數量及試驗結果等資料補填報至試驗管制總表，後續配合各工項施作時，督導監造單位依規定製作填報各項材料試驗管制表。（詳乙-174 頁）

表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151 項計畫合計		59,025,319	43,447,785	73.61
一、體育局(2項)		603,864	190,899	31.61
1	新生公園網球場改建全民運動館統包工程 (含中央補助)	151,150	40,919	27.07
2	克強公園游泳池改建全民運動館統包工程 (含中央補助)	452,714	149,980	33.13
二、都市發展局(29項)		10,685,208	6,074,070	56.85
1	出租國宅社區第二階段提升結構耐震能力 工程-南港、懷生及中正	201,763	—	—
2	大安區金華社會住宅	758,312	4,861	0.64
3	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	47,690	636	1.33
4	出租國宅社區第三-1 階段提升結構耐震能 力工程-東湖 E 及萬美	58,609	1,155	1.97
5	南港區保養廠社會住宅	51,037	5,410	10.60
6	斯文里三期整宅公辦都市更新案	70,892	9,217	13.00
7	中山區力行社會住宅	111,746	35,146	31.45
8	中山區培英社會住宅	317,841	103,766	32.65
9	文山區和興水岸社會住宅	195,569	70,322	35.96
10	信義區廣慈博愛園區社會住宅	937,564	353,003	37.65
11	信義區三興社會住宅	1,173,649	535,357	45.61
12	信義區六張犁 A、B 區社會住宅	662,907	350,348	52.85
13	南港區南港機廠社會住宅	1,242,928	669,954	53.90
14	華榮市場公辦都市更新案	92,246	50,943	55.22
15	文山區興隆二期社會住宅(A 基地)	421,328	240,011	56.97
16	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	219,985	138,073	62.76
17	內湖區舊宗社會住宅	110,382	73,866	66.92
18	中山區錦州社會住宅	627,511	435,013	69.32
19	南港區經貿社會住宅	412,234	286,622	69.53
20	文山區景豐一區社會住宅	162,643	123,376	75.86
21	文山區興隆二期社會住宅(E 基地)	629,523	480,979	76.40
22	文山區樟新水岸社會住宅	246,163	205,450	83.46
23	士林區百齡水岸社會住宅	171,430	164,351	95.87

表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24	信義區松信社會住宅	177,000	170,190	96.15
25	內湖區潭美國小基地社會住宅	133,718	130,715	97.75
26	南港區玉成社會住宅	499,097	492,115	98.60
27	北投區福國社會住宅	366,595	361,977	98.74
28	文山區興隆三期社會住宅(I基地)	550,361	546,727	99.34
29	南港區南港機廠分構棟社會住宅	34,472	34,471	100.00
三、交通局(13項)		3,754,461	2,243,971	59.77
1	捷運士林站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案	1,339,343	332,435	24.82
2	捷運劍潭站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案	403,311	107,474	26.65
3	內湖 321K01 停車場新建工程	54,828	27,114	49.45
4	纜線改善工程	129,244	69,114	53.48
5	113-114 年度交通號誌工程設置	79,670	53,424	67.06
6	捷運劍南路站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案	444,915	385,131	86.56
7	113-114 年度交通標線工程	100,000	87,453	87.45
8	公一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277,083	269,039	97.10
9	樂活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196,109	191,556	97.68
10	振華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307,461	301,319	98.00
11	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	157,529	156,137	99.12
12	智慧號誌設置	178,688	177,492	99.33
13	捷運北投會館周邊大業路527巷環境整體改造計畫	86,276	86,276	100.00
四、消防局(2項)		140,725	88,020	62.55
1	關渡分隊新建工程	69,507	17,691	25.45
2	興隆分隊新建工程	71,217	70,328	98.75
五、捷運工程局(14項)		16,679,221	11,704,195	70.17
1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三重站至臺北車站)暨 C1/D1 土地開發計畫	357,500	164,890	46.12
2	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路網建設計畫	13,215,726	8,968,084	67.86
3	環狀線東環段路網建設計畫	1,203,551	849,112	70.55

表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4	文湖、板南線部分廠站及北投機廠火警系統及木柵機廠自動滅火系統重置工程	104,747	78,104	74.56
5	高運量 321/341 型電聯車推進系統重置	766,384	627,020	81.82
6	板南線及新蘆線部分車站油壓電梯重置工程	58,892	54,171	91.98
7	6 列高運量電聯車採購	180,524	173,183	95.93
8	木柵、淡水、中和及新店線部分廠站照明設備重置	57,358	56,228	98.03
9	文湖、淡水線及交九行控大樓部分廠站空調設備重置工程	105,664	105,131	99.50
10	淡水段、新店段及板南線部分場站空調設備重置工程	55,780	55,530	99.55
11	鋼軌研磨車重置	88,884	88,530	99.60
12	三重站(捷 6)土地開發計畫	187,150	187,149	100.00
13	自動收費系統閘門電子主單元重置	209,983	209,982	100.00
14	文湖線內湖段及板南線部分場站照明重置	87,075	87,075	100.00
六、產業發展局(6項)		3,794,432	2,726,419	71.85
1	北投大樓及市場改建工程	50,000	4,139	8.28
2	環南市場主體工程	1,491,209	700,263	46.96
3	南門大樓辦公廳舍裝修工程	174,402	125,064	71.71
4	成功市場改建工程	134,933	108,460	80.38
5	萬大第一果菜及漁類批發市場改建工程	1,878,564	1,726,093	91.88
6	南門大樓及市場改建工程	65,322	62,397	95.52
七、地政局(2項)		491,814	375,886	76.43
1	社子島地區區段徵收	73,077	17,605	24.09
2	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	418,736	358,280	85.56
八、教育局(14項)		2,713,762	2,111,335	77.80
1	中正高中新建綜合教學大樓工程	50,586	1,649	3.26
2	力行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87,755	17,850	20.34
3	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	219,229	79,773	36.39
4	修德國小精緻化綜合活動中心增建工程	7,200	2,771	38.49
5	內湖國中綜合大樓新建工程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145,545	87,429	60.07

表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6	南港高中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447,089	293,548	65.66
7	敦化國小校舍拆除改建工程	203,862	141,231	69.28
8	大安國中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365,240	336,012	92.00
9	臺北市立圖書館康寧分館合署大樓新建工程	135,591	126,233	93.10
10	東園國小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	255,528	240,112	93.97
11	景美女中綜合大樓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60,688	58,454	96.32
12	和平高中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443,604	435,768	98.23
13	西松國小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85,439	84,574	98.99
14	大安高工新建綜合教學大樓工程	206,400	205,924	99.77
九、社會局(1項)		150,185	123,979	82.55
1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	150,185	123,979	82.55
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7項)		5,927,505	5,216,576	88.01
1	自來水設施整備計畫第1階段	1,382,481	980,653	70.93
2	公館配水池改建暨共構多目標綜合大樓計畫	1,847,000	1,613,374	87.35
3	公館淨水場加壓站機電設備工程	198,911	184,499	92.75
4	供水管網改善及管理計畫第4階段計畫	1,040,033	994,111	95.58
5	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	578,000	563,922	97.56
6	青潭堰閘門更新等工程	103,078	102,014	98.97
7	臺北區自來水第5期建設給水工程計畫第2階段	778,000	778,000	100.00
十一、工務局(56項)		11,702,920	10,300,790	88.02
1	艋舺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47,072	—	—
2	113-114 年度自行車道建置及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90,000	19,269	21.41
3	建國高架路段南向下民權東路匝道拓寬工程	66,932	15,743	23.52
4	112 年度臺北市道路、橋涵興建及改善工程	145,508	54,341	37.35
5	圓山及大龍等全市抽水站新擴建工程	313,912	117,621	37.47
6	113 年度臺北市道路、橋涵興建及改善工程	105,545	48,931	46.36
7	113 年度鋼構防蝕塗裝及橋涵維護美化工程	77,232	36,281	46.98

表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8	福國路共同管道工程第 2 期	170,542	81,225	47.63
9	信義線東延段共同管道興建及相關道路與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95,150	49,796	52.33
10	中正橋改建工程	217,777	122,961	56.46
11	113 年度橋涵改善工程	218,426	150,207	68.77
12	113 年度人行道改善工程	398,993	276,614	69.33
13	111-112 年度橋涵安全檢測工作	68,101	49,205	72.25
14	常德街人行地下道連通工程	154,451	118,122	76.48
15	112 年度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	63,484	50,641	79.77
16	萬大第一果菜市場及魚類批發市場銜接匝道工程	142,287	118,573	83.33
17	第 2 期主次幹管污水管渠延壽工程	62,137	52,112	83.87
18	全市轄河川溪溝總體環境營造工程(第 2 期)	50,000	42,403	84.81
19	113 年度河濱公園設施檢修改善及新建工程	206,661	176,562	85.44
20	士林、中山等集水區排水改善與滯蓄洪設施新建工程	152,654	131,915	86.41
21	113 年度青年公園管理所轄公園整建工程	96,067	85,711	89.22
22	福國路延伸工程(第 2 期)	284,722	255,476	89.73
23	112 年度河濱公園設施檢修改善及新建工程	114,988	104,118	90.55
24	113 年度下水道設施及零星排水改善工程	287,462	262,196	91.21
25	113 年度專案路面及附屬設施更新工程	546,121	499,304	91.43
26	磺港溪再造工程(延壽橋至西安橋)	201,117	185,676	92.32
27	提升接管率偏低區里暨環保局列管抽肥用戶污水接管工程	53,617	49,607	92.52
28	112 年度河川設施檢修改善新建及河川疏浚工程	172,520	160,682	93.14
29	第 6 期支管及用戶排水設備工程	213,287	200,807	94.15
30	113 年度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	85,475	80,693	94.41
31	112 年度橋涵改善工程	78,604	75,026	95.45
32	113 年度兒童遊戲場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96,654	92,751	95.96
33	113 年度圓山公園管理所轄公園整建工程	93,587	90,329	96.52
34	113 年度陽明山公園管理所轄公園整建工程	92,662	89,573	96.67
35	112 年度下水道設施及零星排水改善工程	141,702	137,463	97.01
36	第 2 期分支管污水管渠設施檢視及修繕工程	252,825	245,632	97.16

表 1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37	113 年度南港公園管理所轄公園整建工程	106,700	103,896	97.37
38	113 年度樹木修剪工程	96,000	93,672	97.58
39	民生水資源再生中心暨下水道環境教育館新建工程	743,550	728,816	98.02
40	113 年污水管渠配合拆遷及後巷美化工程	100,719	98,829	98.12
41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聯外道路計畫	732,181	719,213	98.23
42	112 年度道路改善及維護工程	518,830	510,171	98.33
43	第 6 期分管網工程	155,758	153,524	98.57
44	113 年度道路改善及維護工程	1,486,065	1,465,595	98.62
45	112 年度鋼構防蝕塗裝及橋涵維護美化工程	65,426	64,679	98.86
46	迪化污水處理廠第 3 期設備更新工程	54,500	53,930	98.95
47	113 年度道路、綠地公園等加強美化工程	104,230	103,288	99.10
48	濱江水資源再生中心統包工程	63,946	63,428	99.19
49	112 年度人行道改善工程	256,787	255,062	99.33
50	跨越大坑溪自行車道興建工程	69,454	69,060	99.43
51	內湖污水處理廠第三期設備(施)更新工程	161,861	161,416	99.72
52	全市抽水站設備更新及改善工程(第 4 期)	236,915	236,915	100.00
53	全市排水幹線結構改善工程(第 2 期)	130,000	130,000	100.00
54	113 年度河川設施檢修改善新建及河川疏浚工程	120,000	120,000	100.00
55	113 年度抽水站建物及設施檢修工程	103,977	103,977	100.00
56	民權大橋跨河段上部結構拆除改建工程	737,727	737,727	100.00
十二、文化局(3 項)		1,131,037	1,044,337	92.33
1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	102,399	37,582	36.70
2	典藏庫房新建暨南進門改善工程	173,749	152,273	87.64
3	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	854,888	854,481	99.95
十三、民政局(1 項)		338,822	336,391	99.28
1	第二殯儀館第 2 期整建工程	338,822	336,391	99.28
十四、勞動局(1 項)		911,357	910,911	99.95
1	原機工大樓及學員宿舍用地改建工程	911,357	910,911	99.95

註：1. 本表各主管機關所轄各項計畫序號，係依年度預算執行率由低至高排序。

2.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係依據年累計預定支用數；另年度預算執行數包含年累計實際支用數、應付未付數及節餘數。

3.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表 2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度

序號	主管機關	計畫名稱	計畫 期程	計畫 總經費	累計預定 支用數	累計實際 支用數	總累計 執行率
1	工務局	艋舺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113-114	166,317	47,072	—	—
2	都市發展局	出租國宅社區第二階段提升結構耐震能力工程-南港、懷生及中正	111-113	205,135	201,763	2,385	1.18
3	都市發展局	大安區金華社會住宅	108-116	5,076,351	844,037	90,587	10.73
4	都市發展局	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	108-116	768,840	62,638	15,584	24.88
5	都市發展局	出租國宅社區第三-1 階段提升結構耐震能力工程-東湖 E 及萬美	112-114	125,470	58,609	1,155	1.97
6	教育局	中正高中新建綜合教學大樓工程	111-115	236,688	54,501	5,559	10.20
7	產業發展局	北投大樓及市場改建工程	113-118	5,500,000	50,000	4,139	8.28
8	都市發展局	南港區保養廠社會住宅	110-116	1,160,461	57,210	11,583	20.25
9	都市發展局	斯文里三期整宅公辦都市更新案	107-111	1,642,532	1,642,532	1,585,436	96.52
10	教育局	力行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6-116	932,887	164,699	26,966	16.37
11	工務局	113-114 年度自行車道建置及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113-114	280,000	90,000	19,269	21.41
12	工務局	建國高架路段南向向下民權東路匝道拓寬工程	109-114	170,000	71,429	15,743	22.04
13	地政局	社子島地區區段徵收	99-125	218,151,751	188,236	150,021	79.70
14	交通局	捷運士林站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案	109-113	2,487,640	2,487,640	1,428,575	57.43
15	消防局	關渡分隊新建工程	107-115	692,918	82,673	30,858	37.33
16	交通局	捷運劍潭站轉乘設施空間活化及多元服務建置案	110-116	3,781,000	771,031	458,382	59.45
17	體育局	新生公園網球場改建全民運動館統包工程(含中央補助)	111-115	295,270	162,268	58,773	36.22
18	都市發展局	中山區力行社會住宅	109-114	217,810	160,571	83,971	52.30
19	都市發展局	中山區培英社會住宅	106-114	689,321	658,526	444,451	67.49
20	體育局	克強公園游泳池改建全民運動館統包工程(含中央補助)	111-115	1,178,173	478,371	168,901	35.31

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案件（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可支 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 執行數	年度預算 執行率	落後原因	本處查核意見
47,072	—	—	因民意整合及都市設計審議需時，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201,763	—	—	因配合現場住戶使用情形調整設計方案，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758,312	4,861	0.64	因挖掘出水溝遺構，需配合文資審查程序，影響開工期程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47,690	636	1.33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58,609	1,155	1.97	因配合現場住戶使用情形調整設計方案，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50,586	1,649	3.26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50,000	4,139	8.28	配合合署單位搬遷期程，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51,037	5,410	10.60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70,892	9,217	13.00	因廠商提出履約爭議，影響工程尾款支付所致。	業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87,755	17,850	20.34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90,000	19,269	21.41	因遭遇施工障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66,932	15,743	23.52	因變更設計作業需時，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73,077	17,605	24.09	因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審議進度不如預期，影響後續區段徵收相關作業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339,343	332,435	24.82	因旅館樓層機水電履約爭議，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69,507	17,691	25.45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403,311	107,474	26.65	因都市設計審議完成始辦理招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51,150	40,919	27.07	因新增需求變更設計及都市設計審議需時，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111,746	35,146	31.45	因估驗計價作業延遲，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317,841	103,766	32.65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452,714	149,980	33.13	配合淨零排放政策，審查圖說需時，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表 2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度

序號	主管機關	計畫名稱	計畫 期程	計畫 總經費	累計預定 支用數	累計實際 支用數	總累計 執行率
21	都市發展局	文山區和興水岸社會住宅	105-112	1,161,922	955,094	829,847	86.89
22	教育局	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 共構大樓新建工程	107-114	449,516	404,833	144,054	35.58
23	文化局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	108-118	4,152,349	171,816	111,945	65.15
24	工務局	112 年度臺北市道路、橋 涵興建及改善工程	112-113	150,000	150,000	87,888	58.59
25	工務局	圓山及大龍等全市抽水站 新擴建工程	111-114	889,438	400,444	166,538	41.59
26	都市發展局	信義區廣慈博愛園區社會 住宅	104-112	13,010,691	13,033,714	12,449,153	95.52
27	教育局	修德國小精緻化綜合活動 中心增建工程	111-115	218,382	10,226	4,687	45.84
28	都市發展局	信義區三興社會住宅	105-114	3,228,582	2,282,111	1,643,819	72.03
29	捷運工程局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 運系統建設(三重站至臺 北車站)暨 C1/D1 土地開 發計畫	95-121	24,320,580	10,224,801	9,470,968	92.63
30	工務局	113 年度臺北市道路、橋 涵興建及改善工程	113-114	405,150	182,575	48,931	26.80
31	產業發展局	環南市場主體工程	89-114	9,595,637	9,315,637	8,521,524	91.48
32	工務局	113 年度鋼構防蝕塗裝及 橋涵維護美化工程	113-114	155,000	100,000	36,281	36.28
33	工務局	福國路共同管道工程第 2 期	104-113	879,650	862,427	786,484	91.19
34	交通局	內湖 321K01 停車場新建 工程	106-113	646,840	563,290	520,575	92.42
35	工務局	信義線東延段共同管道興 建及相關道路與附屬設施 改善工程	107-116	605,069	176,026	59,425	33.76
36	都市發展局	信義區六張犁 A、B 區社會 住宅	105-113	4,182,815	4,138,084	3,825,525	92.45
37	交通局	纜線改善工程	113-113	129,244	129,244	69,114	53.48
38	都市發展局	南港區南港機廠社會住宅	107-113	8,917,400	8,717,760	8,144,786	93.43
39	都市發展局	華榮市場公辦都市更新案	106-112	1,045,672	1,045,672	979,044	93.63
40	工務局	中正橋改建工程	105-114	1,976,780	1,612,240	1,524,897	94.58

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案件（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可支 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 執行數	年度預算 執行率	落後原因	本處查核意見
195,569	70,322	35.96	因受他案影響景觀工程施作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219,229	79,773	36.39	因變更作業需時，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02,399	37,582	36.70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45,508	54,341	37.35	因河川公地使用許可尚未取得，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313,912	117,621	37.47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937,564	353,003	37.65	因履約爭議事項，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7,200	2,771	38.49	因工程發包流標，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173,649	535,357	45.61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357,500	164,890	46.12	因投資人提前繳交共構歸墊款及辦理建造執照變更設計作業需時，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05,545	48,931	46.36	因電桿及管線遷移需時，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491,209	700,263	46.96	因配合攤商搬遷工期延後施工，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77,232	36,281	46.98	因色彩計畫審查作業需時，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70,542	81,225	47.63	依民眾需求及工區現況，調整施工工序及施作內容，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54,828	27,114	49.45	因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需時，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95,150	49,796	52.33	依民眾需求及工區現況，調整施工工序及施作內容，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662,907	350,348	52.85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29,244	69,114	53.48	因路證申請需時，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242,928	669,954	53.90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92,246	50,943	55.22	因外牆缺失改善延宕造成使用執照取得逾期，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217,777	122,961	56.46	因便橋水理分析計畫核定需時，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表 2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度

序號	主管機關	計畫名稱	計畫 期程	計畫 總經費	累計預定 支用數	累計實際 支用數	總累計 執行率
41	都市發展局	文山區興隆二期社會住宅 (A 基地)	106-113	1,825,786	1,837,187	1,655,870	90.13
42	教育局	內湖國中綜合大樓新建工程暨附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107-113	421,219	415,439	362,359	87.22
43	都市發展局	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	108-118	2,052,160	511,505	429,592	83.99
44	教育局	南港高中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07-116	1,035,071	455,305	301,636	66.25
45	都市發展局	內湖區舊宗社會住宅	106-113	611,064	611,063	574,547	94.02
46	交通局	113-114 年度交通號誌工程設置	113-114	100,065	79,670	53,424	67.06
47	捷運工程局	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路網建設計畫	108-120	136,905,710	25,631,855	21,327,289	83.21
48	工務局	113 年度橋涵改善工程	113-114	280,000	230,000	150,207	65.31
49	教育局	敦化國小校舍拆除改建工程	103-114	967,312	360,701	293,049	81.24
50	都市發展局	中山區錦州社會住宅	106-114	2,853,434	1,628,390	1,435,892	88.18
51	工務局	113 年度人行道改善工程	113-114	570,000	399,000	276,614	69.33
52	都市發展局	南港區經貿社會住宅	107-113	930,477	930,477	804,865	86.50
53	捷運工程局	環狀線東環段路網建設計畫	109-123	102,488,632	1,463,632	1,108,535	75.74
54	自來水處	自來水設施整備計畫第 1 階段	109-113	2,745,000	2,735,000	2,333,172	85.31
55	產業發展局	南門大樓辦公廳舍裝修工程	112-114	239,485	176,407	126,960	71.97
56	工務局	111-112 年度橋涵安全檢測工作	111-113	100,000	100,000	117,440	117.44
57	捷運工程局	文湖、板南線部分廠站及北投機廠火警系統及木柵機廠自動滅火系統重置工程	111-113	191,860	191,860	164,827	85.91
58	都市發展局	文山區景豐一區社會住宅	105-114	549,902	421,340	382,073	90.68
59	都市發展局	文山區興隆二期社會住宅 (E 基地)	106-113	1,446,321	1,341,548	1,193,003	88.93
60	工務局	常德街人行地下道連通工程	108-113	477,718	477,718	431,102	90.24
61	工務局	112 年度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	112-113	125,000	125,000	112,779	90.22

註：1. 本表依計畫年度預算執行率由低至高排序。

2.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係依據年累計預定支用數；另年度預算執行數包含年累計實際支用數、應付未付數及節餘數。

3. 部分計畫總累計執行率高於 100%，係因業務需求增加、自其他工程案件勻支經費執行所致。

4.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案件（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落後原因	本處查核意見
421,328	240,011	56.97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45,545	87,429	60.07	因變更作業延遲，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219,985	138,073	62.76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447,089	293,548	65.66	因氣候影響及配合學校重大試務，調整計畫執行期程，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110,382	73,866	66.92	因配合市府政策啟動第三方驗屋，影響驗收期程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79,670	53,424	67.06	因路證申請需時，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3,215,726	8,968,084	67.86	因部分區段標決標時程較晚，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218,426	150,207	68.77	因新增工作內容，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203,862	141,231	69.28	因變更設計作業延遲，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627,511	435,013	69.32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398,993	276,614	69.33	因工程內容變更及驗收需時，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412,234	286,622	69.53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203,551	849,112	70.55	因工程決標進度延遲，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382,481	980,653	70.93	因他案作業介面及民眾陳抗等展延工期，影響計畫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74,402	125,064	71.71	因室內裝修執照延遲取得，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68,101	49,205	72.25	因配合部分橋梁耐震工程施作進度，影響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04,747	78,104	74.56	因先前招標流標，影響計畫期程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162,643	123,376	75.86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629,523	480,979	76.40	因大環境缺工料，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派員就計畫執行情形辦理調查，相關缺失已通知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154,451	118,122	76.48	因考量整體性須接續修繕舊有連通道，影響工程進度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63,484	50,641	79.77	受工程進度延遲，影響本案預算執行所致。	業函請市政府督導檢討計畫執行落後原因，並研擬具體改進措施。

表 3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113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特別預算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累計分配數	累計執行數	預算執行率
2 項計畫合計		66,667,463	56,702,619	85.05
捷運工程局(2 項)		66,667,463	56,702,619	85.05
1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 1 期工程)特別預算	57,540,611	51,485,562	89.48
2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信義線東延段特別預算	9,126,852	5,217,057	57.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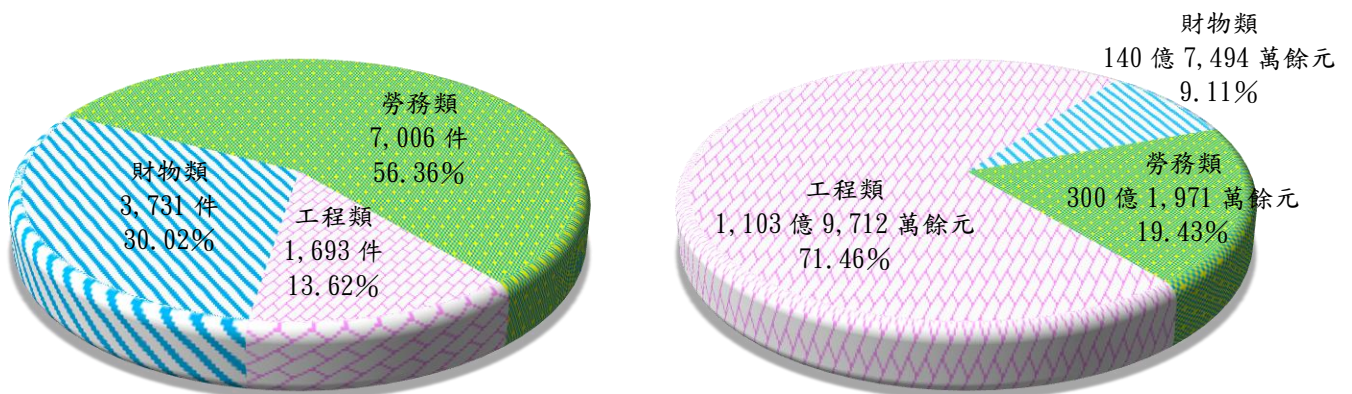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捷運工程局提供資料。

二、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採購作業執行情形之查核

(一) 113 年度採購作業執行情形

113 年度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辦理之採購案計 1 萬 2,430 件，決標總金額 1,544 億 9,178 萬餘元，包括工程採購 1,693 件(13.62%)，決標金額 1,103 億 9,712 萬餘元(71.46%)；財物採購 3,731 件(30.02%)，決標金額 140 億 7,494 萬餘元(9.11%)；勞務採購 7,006 件(56.36%)，決標金額 300 億 1,971 萬餘元(19.43%) (圖 3)。

圖 3 113 年度各類採購件數、金額統計



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下載資料。

(二) 審計機關查核情形

本處查核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採購作業執行情形，發現尚待檢討改進及相關機關函復內容，歸納摘述如次：

1. 共同性執行缺失：

持續辦理政府採購以推動施政計畫，惟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於招決標、履約管理及結算驗收作業間有共同性缺失，允宜督促檢討改善：臺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 113 年度採購作業情形，經本處派員調查結果，彙整招決標、履約管理及結算驗收作業等共同性缺失，核有：(1) 決標後未依投標須知規定調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2) 未覈實辦理營建剩餘土石方計價作業；(3) 未依規定辦理物價指數調整作業；(4) 驗收作業未確實檢核廠商履約結果是否符合契約規定等情事，個案缺失業函請各主辦機關學校檢討改善，並函請臺北市政府督促所屬參照注意。據復：已轉知所屬機關學校注意改善，並將相關資訊刊載於該府採購業務資訊網網頁，俾利所屬遵循，提升採購品質及效率。

2. 個案類型採購缺失：

(1) 為打造動物友善城市陸續建置狗運動公園及活動區，惟委託清潔及巡查維護廠商提送估驗計價履約文件，涉有同一地點不同時間維護照片高度雷同情事，有待檢討改善：臺北市動物保護處（下稱動保處）為打造動物友善城市，截至 113 年底止已陸續設置 21 座狗運動公園及活動區，為維護園區環境及設施品質，除委託廠商辦理設施清潔及垃圾清運等工作外，另辦理巡視維護採購，由巡視維護廠商派員執行各園區環境及設施巡視，及協助動保處辦理清潔維護廠商履約情形之查驗工作。嗣經本處抽查「111 年度臺北市狗運動公園及狗活動區巡視維護勞務採購案」（下稱巡查維護案），契約金額 257 萬元，履約期間為 111 年 5 月 9 日至 112 年 12 月底止；「110 年度臺北市狗運動公園及狗活動區清潔維護作業（預約式採購）」（下稱 110 年清潔維護案），契約金額 643 萬餘元，履約期間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底；「112 年度臺北市狗運動公園及狗活動區清潔維護作業（預約式採購）」（下稱 112 年清潔維護案），契約金額為 350 萬元，履約期間為 112 年 7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底。經查各案執行情形，核有：清潔維護廠商 112 年 1 月至 7 月提交估驗計價之履約照片 12,539 張，不同時間點所檢附施作照片明顯雷同者，計有 192 張；另巡查維護廠商於 111 年 5 月至 11 月提交估驗計價之巡視照片，以及協助動保處辦理查驗作業所拍攝之現場照片，分別為 1,347 張及 1,156 張，其中所檢附同一地點於不同日期，或同一日期於不同地點之照片明顯雷同者，各有 3 張及 8 張，動保處對前開案件未詳加監督、查證，即予審查合格，並支付廠商各期款項，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動保處針對清潔維護案及巡視維護案之履約文件所附照片涉有異常情形，已依約分別扣罰廠商 4 萬餘元及 2 萬餘元，而承辦人員辦理前開採購涉有履約管理疏失，核予申誡 1 次之處分；並於後續年度清潔維護案契約增（修）訂條款，包含現場照片必須含有日期與時間等浮水印、廠商提送虛偽不實文件之懲罰性違約金等；另考量每月計價所附履約照片達數百張，除詳加監督及查證外，亦採用可協助查證之軟體，以電腦輔助人工作業，導入智慧化程序，增加照片審查效率及正確性。（詳乙-57 頁）

(2) 為明確社會住宅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用計算方式，依據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及市府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訂定委託技術服務契約，惟部分案件未依契約核算監造服務費用，致溢計廠商服務費用，亟待檢討妥處：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為利各機關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件有所依循，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2 項規定授權訂定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下稱技服辦法）。依工程會 106 年 3 月 31 日修訂之技服辦法第 29 條第 1 項規定，機關委託廠商辦理技術服務，服務費用採建造費用百分比法計費者，其服務費率應按工程內容、服務項目及難易度，按各級建造費用，分別訂定費率，或訂定統一折扣率；同條第 2 項規定，前項建造費用，指經機關核定之工程採購底價金額或評審委員會建議金額，不包括規費、規劃費、設計費、監造費、專案管理費、物價指數調整工程款、營業稅、土地及權利費用、法律費用、主辦機關所需工程管理費、承包商辦理工程之各項利息、保險費及招標文件所載其他除外費用（下稱不包括之費用及稅捐）；同條第 3 項規定，工程採購無底價且無評審委員會建議金額者，第 1 項建造費用以工程預算之 90% 代之，但應扣除前項不包括之費用及稅捐等。嗣臺北市政府於 106 年 8 月 22 日修頒該府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下稱府頒契約範本），將上開技服辦法第 29 條第 1 至 3 項納入該契約範本第 3 條「契約價金之給付」相關修正規定。經查都市發展局、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及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等機關於 107 至 109 年辦理「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公共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等 6 案（表 4），皆採用納入上開技服辦法第 29 條規定之府頒契約範本訂定契約條款，且經技術服務廠商完

成設計作業後，工程採購係採公開招標、最有利標決標方式辦理，無底價且無評審委員會

表 4 社會住宅工程委託監造服務費用核算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機關別	案 件 名 稱	依約核算 監造服務 費用(A)	實際核定 監造服務 費用(B)	差異金額 (C=B-A)
合 計			225,965,774	252,388,626	26,422,852
1	都市發展局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公共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	147,578,080	165,125,257	17,547,177
2		臺北市萬華區福民公共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	20,432,881	22,406,451	1,973,570
3		臺北市信義區松信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	17,130,835	18,734,899	1,604,064
4		臺北市中山區力行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	4,533,143	4,940,195	407,052
5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公共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	15,269,620	17,737,483	2,467,863
6	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臺北市士林區福順段公共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	21,021,215	23,444,341	2,423,126

註：1. 項次 5 及 6 係由都市發展局辦理招標，嗣分別委託工務局新建工程及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代辦工程及監造技術服務之履約管理事宜。

2. 資料來源：整理自都市發展局及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提供資料。

建議金額，故都市發展局、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及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依約以建造費用百分比法計算監造服務費用時，建造費用應扣除不包括之費用及稅捐，並以工程預算之 90% 代之，惟實際或以工程採購決標金額計算監造服務費，或僅以工程預算扣除不包括之費用及稅捐計算，或以技服案決標金額扣除設計服務費計算，導致機關核定該 6 案之監造服務費用，相較依規定計算之監造服務費用，溢計 2,642 萬餘元（表 4），經函請檢討妥處。據復：已重新依約修正核算監造服務費用，減列原溢計之 2,642 萬餘元，並扣抵技術服務廠商相關溢領金額；後續於執行相關採購契約作業時，將更謹慎核對契約條文，並於履約階段，確實審查契約中相關給付價金依據，要求同仁確實核對，以避免類似情事再度發生。（詳乙-66 及 135 頁）

三、臺北市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衛生作業之查核

（一）臺北市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衛生作業

臺北市政府為加強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衛生，防止職業災害，訂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衛生須知」（下稱工程安全衛生須知），規範所屬機關、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下稱機關）興辦之公共工程，其施工安全衛生管理作業依該須知規定辦理。

（二）審計機關查核情形

本處抽查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衛生作業情形，發現尚待檢討改進及臺北市政府函復內容，歸納摘述如次：

1. 部分機關對於廠商施工過程因違規經勞動檢查機關通知停工者，未依工程安全衛生須知規定扣罰違約金：依工程安全衛生須知第 10 點第 1 項第 1 款規定略以，廠商有經勞動檢查機關（構）函令全部停工者，每次扣罰懲罰性違約金 5 萬元整；部分停工者，每次扣罰懲罰性違約金 3 萬元整。次依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廠商分包管理要點第 3 點第 4 項第 3 款規定略以，得標廠商對於分包廠商履約之部分，仍應負完全責任；分包契約報備於機關者，亦同。據臺北市勞動檢查處（下稱勞檢處）網站之臺北市工程停復工公開資訊，自 105 年 10 月至 113 年 11 月止，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工程因施工廠商（含分包廠商）有違反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定

表 5 105 年 10 月至 113 年 11 月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工程因施工廠商違規經勞檢處通知停工次數

工程主辦機關	辦理工程經勞檢處通知停工次數
合計	262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73
都市發展局	60
教育局所屬機關學校	33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15
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14
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13
捷運工程局第二區工程處	10
捷運工程局第一區工程處	8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暨所屬單位	8
文化局	7
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6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4
工務局大地工程處	4
社會局	3
消防局	2
臺北市市場處	1
臺北市藝文推廣處	1

資料來源：整理自勞檢處網站之臺北市工程停復工公開資訊。

之情形，經勞檢處通知停工者，計有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等機關辦理之 155 件工程，共計 262 次停工事件（表 5）。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各工程主辦機關對停工事件未依契約及工程安全衛生須知規定，扣罰違規廠商懲罰性違約金情形者，計 87 次；已通知違規廠商計罰，迄未收繳懲罰性違約金情形者，計 7 次；另有 12 次停工事件，工程主辦機關實際扣罰違規廠商之懲罰性違約金數額，低於工程安全衛生須知第 10 點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懲罰性違約金最低數額 3 萬元，核有未落實執行工程安全衛生須知規定之情事，經函請臺北市政府檢討妥處。據復：經通知各工程主辦機關依規定扣罰違規廠商懲罰性違約金，截至 114 年 6 月 13 日，已扣回懲罰性違約金計 161 萬元，另勞檢處於每月提供停工資訊予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其上級機關等機關，一併提供工程停復工資系統之查詢路徑方式，函請配合辦理，避免類此情事再次發生。（詳乙—18 頁）

2. 部分機關辦理工程之施工廠商遴派之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於施工期間違規兼任其他工地職務：依工程安全衛生須知第 3 點第 3 款第 1 目規定略以，廠商應於開工前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檢具相關資料報請監造單位審查。同須知第 10 點第 1 項第 6 款第 3 目規定略以，廠商有未依規定期限遴派合格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擅自改派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或違反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專職（或非專職）設置規定，機關應就其違規日數，每人次按日扣罰懲罰性違約金 2,500 元整。次依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07 年 3 月 13 日勞職安 2 字第 1071008862 號函（下稱職安署 107 年 3 月 13 日函釋）所述，營造事業單位所屬營造工地勞工人數如未達 100 人，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得兼任該工地其他職務，惟不得同時兼任多個營造工地（工程標案）之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嗣臺北市政府於 107 年 8 月 20 日以府授工品字第 1076007752 號函將前述職安署 107 年 3 月 13 日函釋事項通知所屬機關。經抽查臺北市政府機關辦理工程之施工廠商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情形，發現施工廠商所設置非專職職業安全衛生人員計有 32 名，於所屬工程施工期間兼任其他工地之品質管理人員、工地負責人、工地主任或技術士等職務，核與前揭職安署 107 年 3 月 13 日函釋不符；另有 1 名專職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於所屬工程施工期間有兼任其他工地專職工地負責人之情形，均有違規兼職情事，經函請臺北市政府檢討妥處。據復：經通知各工程主辦機關依約扣罰違規廠商懲罰性違約金，截至 114 年 6 月 13 日，已扣回懲罰性違約金計 47 萬餘元，另已於 114 年 5 月 9 日通函所屬各機關應每月審視廠商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專（兼）職執業情形是否符合規定，並製作「公共工程雲端系統（標案管理模組）工程人員履歷查詢及登錄監造現場人員、品管人員、安衛人員專（兼）職注意事項」供各機關參考運用，以落實工地相關人員查察管控，避免類此情事再次發生。（詳乙—19 頁）